中航瑞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中航瑞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21年8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97号文准予变更注册后募集，并于2022年6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函[2022]1163号文延期募集备案。

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登记机构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3、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4、本基金将自2022年8月5日—2022年11月4日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点及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公开发售。

5、本基金的发售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6、本基金募集规模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

7、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人认购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在基金募集期内，本基金每个账户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1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业务规定为准。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和网上交易平台每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元人民币，追加认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

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费按每笔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请单独计算，但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

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8、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经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不须另行开立。

9、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约上或其他障碍。

10、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者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avicfund.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了解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和本基金发售的相关事宜。

12、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开户、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未开设销售网点的地方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186 咨询购买事宜。

13、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的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

14、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期货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期货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投资者承诺不使用贷款、发行债券等筹集的非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一、基金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名称：中航瑞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中航瑞智纯债债券A:008569

中航瑞智纯债C:008570

(二)基金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四)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六)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七)募集场所

本基金将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公开发售。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基金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具体销售城市(或网点)名单和联系方式，请参见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当地基金销售机构以各种形式发布的公告。

(八)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和募集金额

本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为2亿份，最低募集金额为2亿元，募集上限不超过40亿份(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不含募集期利息，下同)。

若募集期内认购申请金额超过40亿元人民币，则对募集期内的认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给予部分确认，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

末日比例确认的计算方式：

配售比例=(40亿元-末日之前已确认金额总额)/末日有效认购总金额*100%

单个客户认购确认金额=末日之前已确认金额(如有)+未日有效认购申请金额*配售比例

(九)发售时间安排及基金合同生效

1、本基金的发售时间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2、本基金的发售期为2022年8月5日—2022年11月4日，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点及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公开发售。基金管理人根据认购的情况可适当调整募集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

3、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4、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5、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二、本基金发售的相关规定

(一)认购账户

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经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不须另行开立。

(二)认购方式

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人认购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

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费按每笔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请单独计算，但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

(三)认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基金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本基金的认购费率如下：

A类基金份额	
认购金额M(含认购费)	认购费率
M<100万	0.30%
100万≤M<500万	0.15%
M≥500万	每笔1,000元
C类基金份额	
认购费率为0	

投资人同日或异日多次认购，须按每笔认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四)认购份额的计算

1、若投资者选择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对于适用比例认购费率的认购，则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对于适用固定金额认购费用的认购，则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人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应的认购费率为0.30%，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30.00元，则其可得到的A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0/(1+0.30%)=99,700.90元

认购费用=100,000-99,700.90=299.10元

认购份额=(99,700.90+30.00)/1.00=99,730.90份

投资者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假定其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30.00元，则得到99,730.90份A类基金份额。

2、若投资者选择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则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定该笔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50.00元。则其可得到的C类基金份额为：

认购份额=(100,000.00+50.00)/1.00=100,050.00份

投资者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假定该笔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利息50.00元，则其可获得100,050.00份C类基金份额。

(五)认购申请的确认

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者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募集期利息的处理方式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七)认购限制

认购以金额申请。投资人认购时，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在基金募集期内，本基金每个账户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1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业务规定为准。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和网上交易平台每个基金交易账户首次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元人民币，追加认购单笔金额不设限制。

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八)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非直销销售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3、如在募集期间新增其他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本基金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

1、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开户

(1)填妥的《账户业务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有效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护照、户口本，其中户口本仅适用于未满18岁的投资人；如是第二代身份证，请提供正反两面的复印件)；

(3)本人的储蓄账户或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

(4)投资人如未满18周岁，还须提交其监护人签署的认可其投资行为的书面文件，及能证明监护与被监护关系的有效证件原件；

(5)《投资人权益告知书》；

(6)《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

(7)《电子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

(8)《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9)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2、个人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

(1)填妥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2)付款凭证复印件，建议注明款项用途；

(二)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

1、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开户

(1)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账户业务申请表》；

(2)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最新年检过的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

(3)指定银行账户的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或出示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复印件)；

(4)《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5)《印鉴卡》一式三份；

(6)法定代表人及经办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7)《电子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

(8)《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

(9)《投资人权益告知书》；

(10)《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1)机构投资者如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还应核对并留存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

(12)《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13)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2、机构投资者通过直销柜台认购本基金

(1)填妥并加盖预留印鉴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2)付款凭证或划款指令复印件，建议注明款项用途。

(三)直销柜台办理业务特别说明

1、认购期直销柜台业务办理时间：每个交易日9:30—17:00(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

2、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前，应通过汇款转账等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开立的指定直销账户：

农业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小营支行

银行账号：10426010400015153

大额支付号：103100004263

交通银行账户：

户名：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10066577018800277668

开户行：交通银行上海市交银大厦支行

大额支付号：301290050852

兴业银行账户：

户名：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21010100100306964

开户行：兴业银行北京分行

大额支付号：309100003204

(四)注意事项

1、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认购业务的，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在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账户，则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作废，投资者需重新提交认购申请并确保资金在认购申请当日17:00之前到达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账户。在本基金发行截止日的截止时间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账户，则投资者提交的认购申请将可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2、已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次开立基金账户，可直接进行认购业务的办理。

3、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以本公司直销柜台的规定为准，投资者填写的资料需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否则由此引发的错误和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五)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开户与认购的程序

在各非直销销售机构办理开户与认购业务的流程与程序以各非直销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清算与交收

1、投资人无效认购资金或未获得确认的认购资金将于基金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后5个工作日内划入投资人指定账户。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存入专门账户，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登记机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规则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六、本基金募集的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院1号楼1层101内10层B100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B座1001、1007、1008单元

邮政编码：100101

法定代表人：杨彦伟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16日

联系电话：010-56716115

联系人：黄秀莹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3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100032)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联系人：郭明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三)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院1号楼1层101内10层B100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B座1001、1007、1008单元

法定代表人：杨彦伟

联系人：杨娜

电话：010-56716116

传真：010-56716198

客服电话：400-666-2186

(2)网上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www.avicfund.cn。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中心A栋41楼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国际金融中心A栋41楼

法定代表人：丛中

公司网站：www.avicsec.com

客服电话：95335/400-88-95535

(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冉云

公司网站：www.gjzq.com.cn

客服电话：95310

(3)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巍

公司网站：www.cgws.com/cczq

客服电话：95514/400-6666-888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楼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公司网站：www.essence.com.cn

客服电话：95517

(5)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中国人寿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公司网站：www.cnht.com.cn

客服电话：956088

(6)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杰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客服热线：95553/400-888-8001

(7)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陈牧原

公司网站：www.hlzq.com

客服热线：95368

(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鸿安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公司网站：www.csc108.com

客服热线：95587/4008-888-108

(9)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公司网站：www.longone.com.cn

客服热线：95531/400-8888-588

话：95335/400-88-95535

(1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客服电话：4008-888-888

(1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客服电话：95525

(12)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公司网站：www.kysec.cn

客服热线：95325

(1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14)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法定代表人：吴强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客服电话：952555

(15)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1幢1区14032室

法人：粟旭

官网：www.luxxfund.com

客服：400-168-1235

(16)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26号院2号楼17层1735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8号B座1108

法定代表人：王利刚

公司网站：www.qianjing.com

客服电话：400-893-6885

(17)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法定代表人：CHENZHENGJAMES

公司网站：www.xinlande.com.cn/

客服电话：400-166-1188

(1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621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500号华润时代广场商务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公司网站：www.howbuy.com

客服电话：400-700-9665

(19)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办公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肖雯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20)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明月路1257号1幢1层103-1、103-2办公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27号1号楼

法定代表人：冯轶明

公司网站：www.zhengtongfunds.com

客服电话：400-820-1515

(21)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769号1807-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00号普天信息产业园2期C5栋

法定代表人：金佶

公司网站：https://www.huifu.com/

客服电话：400-820-2819

(2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四层12-13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Halo广场4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公司网站：www.jjmmw.com

客服电话：4006-788-887

(23)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277号1号楼1203、120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277号东航滨江中心1号楼1203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公司网站：www.zhongzhengmoney.com/web

客服电话：400-6767-523/021-33635338

(24)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公司网址：lt.toutou.com.cn

客服热线：400-118-1188

(2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章知方

公司网站：www.licaike.com

客服电话：400-920-0022

(26)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客服热线：400-820-2899

(27)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11层、21层、22层(01室、04室)、31层(01室、02室、03室、04室)、3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11层、21层、22层(01室、04室)、31层(01室、02室、03室、04室)、35层

法定代表人：卢大印

公司网址：www.orientfutures.com

客服热线：400-885-9999

(28)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12号17号平房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A座

法定代表人：李骏

公司网址：kenterui.jd.com/kenService.html

客服热线：个人业务：400-098-8511；企业业务：400-088-8816

(29)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黄祎

公司网址：www.520fund.com.cn

客服热线：400-799-1888

(30)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WEEHOWE

公司网址：www.ifastps.com.cn

客服热线：400-684-0500

(3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1房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1房

法定代表人：俞洋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客服热线：95323/400-109-9918

(32)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大街特钢公司十一区(首特创业基地A座)八层81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院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30层3001B

法人代表：杜福胜

客服电话：010-86340269

官网地址：www.kunyuanfund.com

(33)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客服热线：400-821-5399

(34)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公司网址：www.snjijin.com/fsws/index.htm

客服热线：95177

(3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4层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公司网址：www.hcfunds.com/#/Home

客服热线：400-619-9059

(36)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泓晟国际中心18层

法定代表人：戴晓云

公司网址：http//www.wanjiawealth.com

客服热线：010-59013895

(37)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法定代表人：李楠

公司网址：danjuanapp.com

客服热线：400-159-9288

(38)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1503

法定代表人：王翔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20-5369

(39)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A座5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公司网址：www.jnlc.com

客服热线：4008-909-998

(40)财咨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01

办公地址：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号

法定代表人：朱荣晖

公司网站：www.024888.net

客服电话：400-003-5811

(41)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阳光金融中心4、5、6、7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公司网站：life.sinosig.com

客服电话：95510

(42)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塘南街57号6幢22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公司网站：www.lead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032-5885

(43)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法定代表人：盛超

客户服务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duxiaomanfund .com

(44)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成都市金牛区龙湖西宸国际B座12楼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网址：www.puyifund.com

客服电话：400-080-3388

(45)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戴彦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站：http//www.18.cn

(46)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紫峰大厦2005室

公司网站：www.huilinbd.com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47)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成立日期：2001年05月15日

法定代表人：李峰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4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街道华一路11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招行大厦17层

成立日期：1993年8月1日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服电话：0755-95565

网址：www.cmschina.com

(49)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3层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客服电话：400-673-7010

公司网站：www.jianfortune.com

(50)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客服电话：4000-899-100

网站：www.yibaijin.com

(51)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28层

法定代表人：武建华

客服电话：400-8180-888

公司网站：http//www.zzfund.com

(5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公司网址：http//www.cs.ecitic.com/newsite/

客服热线：95548

(53)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合利天德广场T1楼10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公司网址：http//www.gzs.com.cn/

客服热线：95548

(54)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1号楼东5层

法定代表人：陈佳春

公司网址：http//sd.citics.com/

客服热线：95548

(5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14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公司网址：https://www.citicsf.com/e-futures/

客服热线：400-990-8826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进行本基金的发售，并及时公告。

(四)登记机构

名称：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院1号楼1层101内10层B1001号

法定代表人：杨彦伟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1号的北京亚洲金融大厦B座1001、1007、1008单元

电话：010-56716146

联系人：王磊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层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陆奇

(六)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法定代表人：邱靖之

联系人：丁启新

联系电话：021-51028018

传真：021-58402702

经办会计师：丁启新 周任阳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日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航瑞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中航瑞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2年8月2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avic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218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中正达广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正达广")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2年8月2日起新增委托上海中正达广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同时参加上海中正达广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上海中正达广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上海中正达广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386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0385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